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由于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84%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存货管理、销售业务、担保业务、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生产管理、子公司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存货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内部信息传递及信息系统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相较以前年度调整如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调整为资产指标和利润指标;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系综合公司经营规模变化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认定标准作出的调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指标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5%	资产总额的0.25%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0.5%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0.25%
利润指标	潜在错报 $\geq$ 净利润绝对值的0.5%	净利润绝对值的0.25% $\leq$ 潜在错报 $<$ 净利润绝对值的0.5%	潜在错报 $<$ 净利润绝对值的0.2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不构成重大错报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中存在舞弊(无论舞弊是否重大);
- 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前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
- 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指标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资产总额的0.2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25%
利润指标	潜在错报≥净利润的绝对值的0.5%	净利润绝对值的0.25%≤潜在错报<净利润绝对值的0.5%	潜在错报<净利润绝对值的0.25%

说明：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过程不民主，造成严重决策失误；经常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失效。
重要缺陷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导致出现失误；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失效。
一般缺陷	民主决策部分失误；经营行为轻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数量 2 个。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	------	------	-------------	---------------	---------------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未及时相应调整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子公司被债权人接管, 未及时披露被接管的信息, 且未及时相应调整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财务管理	公司已接受年审机构的意见, 将 LaCha Fashion I 及其子公司 (包括 Naf Naf SAS) 剔除合并报表范围时间更正为 2020 年 2 月 25 日, 并于 2020 年度报告中补充披露该事项及调整合并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数据。公司亦针对该事项制定了相关工作计划, 按照相关规定核算该事项对中期财务报告的影响并及时披露。与此同时,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技能和风险意识, 加强公司内部人员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有效沟通, 落实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的管理, 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否	否
诉讼信息披露不及时	未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涉及诉讼案件信息	其他	公司已强化信息披露的内部传递机制, 要求及时报告涉及各分子公司的诉讼和其他纠纷, 建立具有充足信息的诉讼案件台账, 及时监控涉案总金额及评估诉讼及其他纠纷的重要性程度, 并据此及时披露。	是	是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为 1 个。

1.5.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 3 个。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内部控制环境存在瑕疵	公司治理层、管理人员频繁变动，关键岗位人员流失，未设专职董事会秘书。	其他	公司将结合近期公司股权变动情况，尽快形成持续、稳定的董事会人员构成，保障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良好运转。截至目前，公司已形成符合现阶段实际情况的管理层团队，也进一步明确改善经营质量和提高盈利能力的核心目标，将持续通过调整人力资源政策，优化业务、岗位设置及风险管控流程等方式，提升经营管理层及关键岗位人员的稳定性，积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维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否	否
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未及时披露信息	公司未在承诺期内完成回购股份计划，未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对其予以变更或豁免。	其他	公司已及时向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阐释公司终止回购股份原因、困难及相关风险、现阶段业务经营情况及后续发展方向。在后续工作中，公司针对相关决策议案将认真做好调查论证工作，做到全面系统评估和审慎决策，确保相关事项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履行内部审批流程，保障上市公司合规管理和规范运作。	是	是
对外投资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失效	报告期内未取得对外投资企业完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资料，未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的跟踪管理。	投资管理	公司自 2018 年起已开始剥离不符合公司战略的业务，对部分无法达成预期目标的投资品牌进行了处置。2021 年，公司将继续对被投资公司进行梳理和整顿，对与现有业务存在协同的被投资公司进行资源整合，处置与公司现有业务无强关联度的被投资公司股权。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明确委派人员的职责权限，完善子公司风险管理程序和信息上报机制，健全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获取子公司的财务信息和经营信息，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要求子公司根据公司内控要求建立完整的内控体系，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否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部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为2个。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发现公司在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内部重大缺陷。2021年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针对重大缺陷制定整改方案,并贯彻落实整改工作,确保符合相关监管单位的管理要求。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完善公司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强化风险防范能力,通过制度体系完善、风险控制标准化,加强公司内部监管,强化重点领域监督等一系列措施,保障公司安全稳健运行。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吴金应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